

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不存在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情况

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绿康生化”）于 2022 年 11 月 05 日在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了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08）。

2、会议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1 月 21 日（星期一）15:00 开始。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22 年 11 月 21 日。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
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22 年 11 月 21 日上午 9:15—9:25、9:30—11:30，下午
13:00—15:00。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
21 日 9:15 至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会议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6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赖潭平先生

7、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股票上

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33 人，代表股份共计 103,993,436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6.9130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15 人，代表股份 99,639,38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4.1115%。通过网络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18 人，代表股份 4,354,05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.8015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 23 人，代表股份 12,520,075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8.0559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出席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 5 人，代表股份 8,166,025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.2543%。通过网络出席的中小股东 18 人，代表股份 4,354,05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.8015%。

三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提案 1.00 《关于豁免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》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5,132,10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416,07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。

本提案公司关联股东上海康怡投资有限公司、合力（亚洲）投资有限公司、富杰（平潭）投资有限公司、北京康闽咨询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赖潭平、赖建平、张维闽、徐春霖已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数为 98,861,331 股，占上市公

司总股份的 63.6108%。

四、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澄明则正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进行见证，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- 2、上海澄明则正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1 月 21 日